

“五一” “端午” 廉洁过节纪律提醒

“五一”、端午假期将至，中央纪委、省纪委先后发布了多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典型案例通报。为持续强化学校作风建设，现将节日期间有关纪律要求提醒如下：

一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自觉抵制“违反有关规定组织、参加用公款支付的宴请”“在企业 and 单位内部餐厅、培训机构违规吃喝”“组织、参加老乡会、校友会、战友会、球会友等以拉关系为目的、带有小圈子性质的吃请”“借考察、调研等公务活动之机，违规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的宴请”等违规吃喝；自觉抵制“违规收受礼品、礼金”，自觉抵制“借学习培训之机公款旅游”，自觉抵制“公车私用”等违规行为，严守纪法红线，弘扬新风正气。

二、自觉遵守党员干部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有关要求，按规定提前向党委组织部、纪委综合室及所在党组织报备，严禁违规操办、大操大办婚丧喜庆等事宜。

三、开车不喝酒，喝酒不开车。要认真学习学校通报的典型案例，引以为戒、举一反三，绷紧纪法之弦，拧紧思想认识“总开关”，带头遵纪守法，安全文明驾驶，维护党员干部良好形象。

四、各级党组织和党组织书记要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和“第一责任人责任”，严于律己、严负其责、严管所辖，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和教职工自觉主动减少应酬，远离“酒局”“饭局”，把时间和精力用在干事创业上、用在陪伴家人上，乐于惯于在清清爽爽、清风正气中学习、工作和生活。

武汉职业技术学院纪委、监察专员办
综合室

2023年4月28日